

弋阳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弋阳县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弋阳县民政局是县人民政府主管工作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
- 2、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 3、负责社会组织工作；
- 4、实施社会救助服务工作。
- 5、落实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养老院建设工作，
- 6、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
- 7、主管社区建设、地名和行政区划工作，婚姻登记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
- 8、负责勘界工作，社会福利工作。
- 9、负责社会福利彩票发行工作，
- 10、负责殡葬行政管理工作，配合公安等部门搞好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工作。
- 11、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的计划、财务、统计和民政科技管理工作。
- 12、指导、监督全县民政事业费和各种资金的筹集使用

与管理。

13、完成政府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弋阳县民政局	1
	弋阳县社会福利院	2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3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
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4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2023 年度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8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9.8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861.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90.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29.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822.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82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822.96	总计	62	14,822.96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822.96	14,806.20					16.7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790.41	790.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1	44.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2	11.0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15.68	1,415.6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82	4.8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67.40	2,367.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9.53	439.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3	42.8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9.46	129.4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1.30	151.3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877.90	5,877.9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8.60	253.88					4.7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14.08	1,414.08					
2080201	行政运行			224.60	224.6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27	79.76					0.51
2080801	死亡抚恤			28.55	28.55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75	23.7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			17.88	17.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22	236.22					
2081004	殡葬			276.30	276.3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5.17	123.65					11.52
2081002	老年福利			750.60	750.60					
2081006	养老服务			54.00	54.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8.29	4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14,822.96	532.86	14,290.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0.41		790.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31	44.3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2.83	42.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2		4.8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02	11.0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67.40		2,367.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15.68		1,415.6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9.53	104.33	335.2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9.46		129.4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877.90		5,877.9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1.30		151.30			
2080801			死亡抚恤	80.27	0.26	80.0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55	28.5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14.08		1,414.08			
2080201			行政运行	258.60	10.80	247.8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24.60	224.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5		23.7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236.22		236.22			
2081006			养老服务	17.88	17.8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4.00		54.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8.29	48.29				
2081002			老年福利	135.17		135.17			
2081004			殡葬	750.60		750.60			
				276.30		27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8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9.8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844.71	13,844.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63	41.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90.41		790.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9.46		129.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806.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806.20	13,886.33	919.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806.20	总计	64	14,806.20	13,886.33	91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合计			13,886.33	532.86	13,353.4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82		4.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3	42.83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67.40		2,367.4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15.68		1,415.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2	11.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1	44.3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9.53	104.33	335.2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1.30		151.3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877.90		5,877.90
2080201	行政运行		224.60	224.6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75		23.7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3.88	10.80	243.0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14.08		1,414.08
2080801	死亡抚恤		28.55	28.5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9.76	0.26	79.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22		236.22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88	17.88	
2081006	养老服务		54.00		54.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8.29	48.29	
2081004	殡葬		276.30		276.30
2081002	老年福利		750.60		750.6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3.65		12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9.72	30201	办公费	0.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9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3.2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7.28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31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83	30207	邮电费	0.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88	30208	取暖费	0.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55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1.02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1.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10.80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28.56	公用支出合计					4.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9.87	919.87		919.8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9.46	129.46		129.4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0.41	790.41		790.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0.25	20.25	15.25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20.25	20.25	15.25
（1）国内接待费	7	—	—	15.2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9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18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部门:

2023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 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 1. 本表反映截止2023年12月31日, 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4822.96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本年收入合计 14822.96 万元，比上年（减少）3676.42 万元，（下降）0.24%，主要原因：上年新增区域性养老院专项债项目资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3886.33 万元，占 9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919.87 万元，占 5.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76 万元，占 0.0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4822.9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4822.96 万元，比上年（减少）3676.42 万元，（下降）0.24%，主要原因：上年新增区域性养老院专项债项目资金；结余分配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702.86 万元，占 38%；项目支出 14120.1 万元，占 6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4806.2 万元，决算数 1482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3137.03 万元，决算数 1386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有上级追加资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8.8 万元，决算数 4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 %。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老年人意外伤害险上级资金。

（三）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79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追加福利服务中心项目和城市公墓项目尾款。

（四）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2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主要原因是：追加上级彩票公益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2.8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05.65 万元，比上年（减少）24.23 万元，（下降）0.05%，主要原因：有人员退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3 万元，比上年（减少）0.26 万元，（下降）0.001%，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2.91 万元，比上年（减少）97.18 万元，（下降）96%，主要原因：上年增加了退休人员抚恤金、一次性丧葬费，下属单位有特困人员支出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0.25 万元，决算数 15.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5%；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3.39 万元，（下降）1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

决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无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无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无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无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0.25 万元，决算数 15.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5%，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3.51 万元，（下降）11 %，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94 批，累计接待 1180 人次，主要是：厉行节约。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外事接待费用。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4.3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26 万元，（下降）0.001%，主要原因：

厉行节约。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0.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9.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本部门单价 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3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3864.3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42个项目评

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56.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从评价情况来看，支出情况良好接下来我单位将根据支出绩效一应评价结果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同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886.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19.8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接下来我单位将根据整体支出绩效一应评价结果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同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进行绩效动态管理，按要求管理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下方附件。

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根据党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办县本级行政许可审批、行政确认和年检年审、行政服务事项。承担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自治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管理人员的培训和表彰工作制定加强和改进城乡社区建设的措施和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法规和规章的实施；拟定本县行政区划发展规划；依法负责县内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行政区域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勘定，调处边界争议与纠纷；指导和管理全县地名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建设管理工作；承担老年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障工作；拟定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实施办法并指导发行；制定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具体实施办法并指导使用；组织拟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的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涉外收养登记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管理和流浪未成年保护机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制定全县社会工作发展规划、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全县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制定全县社会救助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负责城乡特困人员和敬老院建设工作;负责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和使用;负责民政事业经费审计和督查;负责民政统计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民政事业费的管理和使用。

2. 立项目的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3. 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1)民生工作经费,按要求全年全部完成。

(2)困难群众救助民生资金,按要求全年全部完成。

4、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弋阳县民政局支出预算共计14822.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2.86万元(人员经费505.6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74.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91万元。)项目支出14120.1万元,已全部拨付。

5.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按照财务管理的有关规定，设置会计科目单位核算，确保专项经费专款专用，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的发挥作用。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按照《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决算公开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民政工作得分9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详见附表。

五、偏高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部门项目资金及时申拨,下年将更进一步规范资金拨付使用管理工作。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报县财政局备案，作为下一年度安排资金的依据，同时随同部门决算公开。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弋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0	459.32	416.169	10	90.6	7	
	政府预算资金	580	459.32	416.1694	—	90.6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3750人*12月*129元/人*月=580万元				按实际数拨付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20	2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人数	应保尽保	基本达成目标	14	14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基本达成目标	13	13	
		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率	≥95%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88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弋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0	1,240	1,24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240	1240	124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0873人*12月*95元/人*月=1240万元				按实际拨付数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人数	应保尽保	基本达成目标	14	14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基本达成目标	13	13	
		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率	≥95%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8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名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福利(款) 殡葬

(项): 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 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福利(款)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项): 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 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福利(款) 养老服务

(项): 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 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 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 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福利(款) 其他社会

福利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残疾人事业(款) 残疾

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残疾人事业(款) 其他

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最低生活保障(款) 城

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

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十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十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十五)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万元
部门名称		弋阳县民政局		下属单位个数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4822.96		14822.96
		（2）其他资金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702.86		702.86
		（2）项目支出		14120.1		14120.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差及原因分析
投入管理指标	30	预算编审管理	完整性、准确性、绩效目标	100%	100%	
		预算执行管理	预算完成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完成率≥95%、公用	100%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无	≤5%	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率	100%	100%	
		部门预算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95%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安全	安全	
产出指标	25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占户籍人口比例	3%-5%	4.50%	
			孤儿纳入保障范围率	≥95%	98%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市低保、农村低保标准按文件要求执行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市特困供养、农村特困供养标准按文件要求执行	
			对符合条件的城镇困难群众代缴100元基本养老保险	≥95%	≥9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	≥90%	98%	
			在规定时间内支出城镇困难群众脱贫解困专项资金的县（市、区）比例	≥90%	≥90%	
			接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信息响应时间	≤5分钟	≤5分钟	
效果指标	35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较上年提高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及时送返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96%	≥96%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90%	
			工作满意度	≥85%	≥95%	
						
总分						
说明：1. 预算部门按照附件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2. 数量指标指重点任务的完成数量，如就业人数增加5000人。 3. 质量指标指重点任务的完成质量，如重大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4. 时效指标指重点任务的完成时效，如应急处置及时性95%。 5. 效果指标指部门履职和重点任务所达到的效果，如PM2.5同比下降20%。 6. 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						

根据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3 年度县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将我局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弋阳县民政局本级、弋阳县社会福利院

2.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3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40 人。

（二）主要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承办县本级行政许可审批、行政确认和年检年审、行政服务事项。承担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和监察责任。

3、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自治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管理人员的培训和表彰工作；制定加强和改进城乡社区建设的措施和制度并组织实施。

4、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法规和规章的实施；拟定本县行政区划发展规划；依法负责县内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

和行政区域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勘定，调处边界争议与纠纷；指导和管理全县地名工作。

5、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建设管理工作；承担老年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障工作；拟定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实施办法并指导发行；制定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具体实施办法并指导使用；组织拟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6、贯彻执行国家的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涉外收养登记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管理和流浪未成年保护机构管理工作。

7、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制定全县社会工作发展规划、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全县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

8、制定全县社会救助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负责城乡特困人员和敬老院建设工作；负责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

9、负责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和使用；负责民政事业经费审计和督查；负责民政统计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民政事业费的管理和使用。

10、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年，弋阳县民政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共计14822.96万元。

2023年，弋阳县民政局支出预算共计14822.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2.86万元（人员经费505.6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74.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1万元。)项目支出14120.1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流程

(一) 评价依据：《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决算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二) 评价目的

通过对县财政 2023 年度安排我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三) 评价原则、体系和方法

1、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

2、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和问卷调查等方法。

(四) 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组成以局长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相关项目的政策规定、财务会计制度和年初编制的绩效目标，结合我局整体收支和专项支出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问卷调查表。

2、组织实施：采用核查法核查 2022 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和各项目股室专项支出情况，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进行了实地绩效考评和社会问卷调查。

3、分析评价：对评价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归纳分析，依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形成了综合性书面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管理评价

（一）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管理

1、严格预决算支出管理。在支出预算编制上，人员经费按照配置定额，逐人核定编制，公用经费分类分档，按定额编制；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产的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部门整体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

2、财务管理按制度运行。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机关财务、公务配置使用、接待、会务、因公出差、车辆使用等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管理和执行，防范风险，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一）取得的主要绩效。

2023年，根据市民政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支出管理得到了提升，取得了较好的绩效：

1、加强预决算收支的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①、本年预决算配置控制较好，“三公”经费支出总额较上年减少。

②、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本单位预算资金按规定管理使用。

③、预决算管理方面，我单位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财务、资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2、强化项目管理，较好地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分项目支出预算编制中的经济科目设置欠合理。

2、项目资金分配和再使用管理方面还有待于加强。

3、项目评选和实施流程还有待于加强。

弋阳县民政局

2024年9月23日

I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弋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0	459.32	416.169	10	90.6	7	
	政府预算资金	580	459.32	416.1694	—	90.6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3750人*12月*129元/人*月=580万元				按实际数拨付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20	2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人数	应保尽保	基本达成目标	14	14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基本达成目标	13	13	
		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率	≥95%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88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总分					100	97	

弋阳县 2023 年度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416.17 万元用于城市低保对象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该项目资金已落实到位，并实行专项管理，截止 12 月

发放救助资金 416.17 万元。

（二）城市低保对象按规定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低保对象生活保障有所提升。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均已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救助资金使用率达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救助对象覆盖范围逐步扩大，困难群众生活有所提高。

3、满意度完成指标情况分析

（1）群众对相关工作人员工作满意度达 100%。

弋阳县民政局

2024 年 9 月 23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弋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0	1,240	1,24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240	1240	124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0873人*12月*95元/人*月=1240万元				按实际拨付数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人数	应保尽保	基本达成目标	14	14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基本达成目标	13	13	
		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率	≥95%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8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弋阳县 2023 年度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240 万元用于农村低保对象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该项目资金已落实到位，并实行专项管理，截止 12 月发放救助资金 1240 万元。

（二）农村低保对象按规定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低保对象生活保障有所提升。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均已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救助资金使用率达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救助对象覆盖范围逐步扩大，困难群众生活有所提高。

3、满意度完成指标情况分析

（1）群众对相关工作人员工作满意度达 100%。

弋阳县民政局

2024 年 9 月 23 日